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747)

澄清公佈

茲提述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日期為2012年2月13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聘任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監事會主席、總裁和財務總監。除非另有定義，本公佈中之詞彙與其在該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司謹此澄清，蔡連軍先生已被聘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非該公佈第一頁摘要第(4)條所提述之安慕宗先生。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佈之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慕宗
主席

中國瀋陽，2012年2月15日

在本公佈發出日，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安慕宗先生、王再興先生、周家和先生及王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包怡強先生及張蕾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連軍先生、王啟達先生、陳銘燊先生及魏潔生先生